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en Tai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順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5)

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順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1日之公告(「公告」)及日期為2022年4月26日之通函(「通函」)。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補充以下資料：

為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的相關規定，董事會建議修訂大綱及細則，以載入下文的新細則，並加入以下新細則至公告附錄及通函附錄三內：

細則原條款

細則經修訂條款

第62A條

除非董事會另有釐定，否則本公司的財政年度年結日為每年12月31日。

董事會認為，大綱及細則的額外建議修訂(「額外建議修訂」)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通函所述的建議修訂連同額外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獲批准後方可作實，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載入所有建議修訂及額外建議修訂的新大綱及細則時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公告、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資料保持不變。本公告乃公告、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補充，應與公告、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一併閱讀，就此而言，現行的公告、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現有中英文版本將繼續有效。

承董事會命
順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郭玉民

香港，2022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玉民先生及夏煜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晴女士、戴天佑先生及陳彥霖先生。